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曲阳县分局

关于 2024 年部门“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结果公示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进一步规范“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监管效能，我局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旨在加强对污染源的日常监管，提高执法效能，保障生态环境安全。通过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检查标准进行现场检查，实现了监管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关情况如下：

一、制定方案

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主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制定了《曲阳县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组织落实。

二、建立数据库

依托省厅双随机抽查系统对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进行动态调整，做到应纳尽纳。建立污染源监管动态信息库 1 个，结合排污许可管理类别、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管理需要等因素，分为特殊监管对象、重点监管对象、一般监管对象。建立人员库 1 个，执法人员 28 人。

三、抽查结果

2024 年根据方案抽取比列要求，每季度按照排污许可管

理类别、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管理需要等因素对一般排污单位（简化管理、重点管理、排污登记）、重点排污单位、特殊排污单位及正面清单企业进行抽取。第一季度共抽取一般排污单位 32 家、重点排污单位 5 家、特殊监管对象 6 家、正面清单企业 6 家次。发现立行立改类问题 7 个，均已整改完成。第二季度共抽取一般排污单位 32 家、重点排污单位 5 家、特殊监管对象 0 家、正面清单企业 6 家次。发现存在环境问题 12 个，其中立行立改类问题 11 个，拟立案处罚类问题 1 个，均已整改完成。第三季度共抽取一般排污单位 32 家、重点排污单位 5 家、特殊监管对象 3 家、正面清单企业 6 家次。发现立行立改类问题 11 个，均已整改完成。第四季度共抽取一般排污单位 27 家、重点排污单位 5 家、特殊监管对象 3 家、正面清单企业 7 家次。发现立行立改类问题 7 个，均已整改完成。抽查结果均已实时录入河北省智慧环保平台。

附：第一季度结果汇总

第二季度结果汇总

第三季度结果汇总

第四季度结果汇总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曲阳县分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